

最新浮生六记的读书感悟(通用9篇)

我们在一些事情上受到启发后，可以通过写心得感悟的方式将其记录下来，它可以帮助我们了解自己的这段时间的学习、工作生活状态。那么你知道心得感悟如何写吗？那么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心得感悟怎么写才比较好，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。

浮生六记的读书感悟篇一

在这部小说中，紫姬(即紫上)是作者着意刻画的理想淑女形象，她气质优雅，艺压群芳，性格婉约，通情达理。深得源氏钟爱，被公认为最幸福的女人。从表面看，的确如此。自十岁便被光源氏藏于深帏的紫姬，的确得到了不少令人艳羡的柔情蜜意与锦衣玉食。紫儿应该可称是光源氏生命中最重要的女子了。她虽非光源氏的原配，但她从幼年起就与源氏相伴，由源氏亲自教养成人。因为长相酷似自己的昔日恋人藤壶更衣，紫上从十岁起便被光源氏抚养在自己家中，为此，她的一言一行其实都是光源氏教育的结果，也是光源氏意志的体现。可以说，源氏对于她的抚育有点类似于今日十分流行的恋爱养成游戏，完全按照自己心中所向往的理想伴侣的形象来培育紫儿，而紫儿在他的精心教养下也确实在品格、仪态、才貌上超出了源氏身边的其他女子，并在源氏的正妻葵姬死后成为了源氏的嫡夫人，与源氏相伴直至终老。她看似尊荣无比，幸福美满。虽然源氏情人无数，风流成性，但始终把她放在第一位，给予她，他的其他情人从未拥有过的地位以及长久的感情，甚至在她死后了却尘缘，皈依佛门。随感：日前拜读了日本作家紫氏部的这部名作，读完以后感触良多。

我觉得作为一名伴侣、一位母亲、一个情人，紫儿无疑是完美的，而作为她自己，她却有太多太多的遗憾了。她没有得到父母的怜爱，没有兄弟姐妹可以相依，没有亲生的儿女承

欢膝下，她甚至没有过完她的童年就被牵扯进了一个男子的恋爱养成游戏里。可以说，她生命中唯一的慰藉，就是那名男子的爱，然而那名男子却是一个多情之人，他有太多的感情要去给，有太多的爱人需要他的安慰。可是……他难道不知道吗？在她的生命里除了他——就没有别人了。但是，为此她却交出了自己作为一个人的全部自主权利，以别无选择代替了一切选择。紫姬在丧失了人身自由的同时，也丧失了精神自由。

她如同一只笼中之鸟，万里云天在她永不可及。而这种自由的丧失，不是靠皮鞭棍棒，而是靠脉脉温情来完成的，这就更加可怕，更有利于源氏对她这张白纸任意涂抹，完全按照自己的意愿和准则把她培养成自己所需要的人。在源氏的百般照顾、万种柔情中，在源氏的引导、启发、灌输下，紫姬已经完全丧失了自我，而代之以光源氏的成功创造者和贵夫人的标准模特。作为统治者的正夫人，她充分体现了本阶级的伦理道德对其要求：温顺贤惠、宽容忍让、逆来顺受、惟命是从；作为一个普通女人，她溺爱纵容自己的丈夫，疼爱他的子女，可以说，她所做的一切无人能够指摘。可是，她自己又得到了什么呢？丈夫出去寻花问柳，自己空有满腔幽怨却只能暗自落泪；独寝中夜夜烦恼无休而当着源氏的面却还要藏起泪衫，“装作和蔼可亲、毫无怨恨的样子”；当光源氏屡屡在众人面前夸她“众善皆备的完人”时，隐含在每一声赞美背后的又有多少刻骨的悲酸、多少强咽强压的哀怨！

浮生六记的读书感悟篇二

读书会最近共读沈复的《浮生六记》，当时我推荐这本书的原因是：有两位书友说这本书对自己影响比较大，另外我之前看过这本书很短一部分，中间不知道什么原因没有继续，还有个原因是这本书不是特别厚，应该对于大部分人在半个月左右读完不是难事。我只读了前四记，下面的分享基于这四节内容。

1、夫妻关系

这本书感人的部分当属作者沈复与妻子芸娘的夫妻关系。在一生中陪伴自己时间最长的不是父母也不是孩子，而是夫妻。夫妻是知己，是一件奢侈的事情。否则沈复与芸娘的关系也不会得到那么多人羡慕。当然历史上也有类似的夫妻关系：李清照和赵明诚、苏轼与王弗。书中有段写到维持夫妻关系一个好的方法是：相敬如宾。想想确实，有时很多矛盾的产生就是彼此感觉太熟悉，说话肆无忌惮产生了矛盾，其实内心里可能并不想伤害对方。

2、生活雅事

第一记中，作者夫妻二人不管是端午、中元、中秋等节日都会准备吃喝赏月赏景，或者有机会的时候游山玩水。想到之前看唐朝的历史，不同的节日大家都会有不同的过法，或者曲江宴饮、或者野外集会、或者上元花灯；还有古人生活十大雅事：焚香、品茗、听雨、抚琴、对弈、酌酒、莳花、读书、候月、寻幽。古人虽然物质匮乏、信息不发达，但是对节假日的重视程度比今人多太多，生活仪式感也强很多。是因为今人生活太忙碌？不会享受生活？亦或是别的？总之很羡慕、很向往古人的这种生活。

3、游记

在第四记中，作者写了很多游记，但大部分都是南方的山水，只有一小段记录北方。在南方山水的叙述中，我回忆起曾经去过的无锡太湖的景色、上海豫园、浙江的山水、厦门鼓浪屿上的私家花园、广州珠江两岸的一些画面，既然能和作者书中描述的一些画面契合。另外我去过很多历史文化景点，我想我可能有机会也会写一些，记录下来也挺有意思。

4、绍兴师爷

之前不知在那看过一条信息，有段时间中国各地所有的师爷，绍兴出来的有一半还是百分之八十以上。作者在书中记录过自己在不同地方做幕僚的经历，而且他父亲和很多朋友也做过幕僚，他也是学了做幕僚的技能才开始做这份职业。我理解这里说的幕僚应该就是所谓的师爷吧。但是为啥绍兴出了这么多师爷，我记不起来原因了。

5、林语堂与沈复

在读第二记“闲情记趣”时候，里面讲怎么种植一些花草，怎么装饰房间，怎么吃某种食物等等，在读这部分的时候，一直想起林语堂之前某本书（应该是《生活的艺术》）中记录过类似的事情，不过比这本书里讲的更多，也更有趣。后来发现林语堂把《浮生六记》翻译成了英文，果然两个人有某种关系。

6、职业生涯

浮生六记的读书感悟篇三

品《浮生六记》，看沈老爷子的神仙爱情。

林语堂曾经说：“陈芸（游鱼注：该书作者沈复的妻子）是文学史上最可爱的女人。在生活中，陈芸也是最令人喜爱。她生具慧才，性情洒脱，简直是文人心中理想的妻子。”那时，我记住了陈芸这个名字。后来，我翻看《世界文学》，发现它将《浮生六记》列入传世藏书，不由心生阅读的渴望。读《浮生六记》最大的收获就是享受到幽闲之情趣。古人说过“人非有品不能闲”，而《浮生六记》更在闲情之中浸染了艳情。

书中记录着作者一生经历的起伏坎坷，悲欢离合。散发着感性色彩的文字，使我仿佛置身于当时的社会，体味着世间百态。沈复得双眼始终瞄向自己的妻子芸娘，这位中国文学史

上最可爱的女人。她的'聪慧，襟怀，气概和痴情，不得不让读者“阅而心醉”。是看“一身素淡”何其娴雅，口授成诵，何其颖慧，顾盼神飞，何其缠绵，太湖纵目何其豪迈。与红楼梦大观园中的女儿相比，芸娘比黛玉柔和，比宝钗淡雅，比探春体贴，比湘云豪爽，比妙玉多一份人间烟火。于当今的时尚女郎相比，芸自是多了一份内涵，淡雅，一份矜持。却不料这样一位佳人中道凄然长逝，空流下两行痛泪。

“凡事喜独出己见，不屑随人是非”，“不贪屠门之嚼”，日子过得轻淡，沈三白应是极随性的人了。卷四浪游记快，与众友共览天下名胜，而山水可怡情。文字洋洋洒洒，闲情逸致，字里行间皆是。细细读来，让人暂忘尘世间的千丝万缕。于爱妻芸娘，沈三白笔墨却不多，就是浪迹天涯，流连烟花巷之时，心中的那份牵挂，也似不经意的。卷二闲情记趣、卷四浪游记快，写情写景，对芸娘看似不经意，那份平淡而真实的感情，却处处都在了。于是，芸娘的隽秀颖慧，知书达礼，温婉可人，就在沈三白不多的笔墨中，轻轻点出，就这么不经意的丰满和鲜活起来：居乡，芸娘相伴相依，一同品兰插菊玩石置景赏月；会友，“芸拔钗沽酒”，巧置梅盒；着小帽领袜皆芸自制，也必整必洁；夏荷初开，芸置条叶于荷心取香……一点一滴，皆平白叙来，娓娓道出，可羨可叹，夫复何求的感觉，真让人羨煞！

浮生六记的读书感悟篇四

重读《浮生六记》，四个字来形容沈复：情深不寿。

沈复其人，大抵可窥一二矣。[鸿案相庄廿有三年，年愈久而情愈密。

卷一便是《闺房记乐》，通篇皆是二十三年来沈复与其结发妻子陈氏的琐碎情事。说它琐碎，是因为几乎没有几件代表性的大事，平铺直述到不需要任何悬念转折；说它皆情事，则是因为字里行间莫不是珍惜、卷首页眉都透着恩爱。沈三

白，料想又是一情痴矣！记得当年初见，彼此仍是少年。沈复喜她才思隽秀，虽恐其福泽不深，然心之所系不能释之，对母亲诉言：非姊不娶，那年，沈复十三岁。都说古人婚姻靠父母之命，媒妁之言，而这一个十三岁的小小少年，因为一句“秋侵人影瘦，霜染菊花肥”，倾慕上了比他大了十个月的族中阿姊，这一倾慕，就是一生。

婚后某晚，其与故人划拳饮酒，酩酊大醉卧倒在床，醒来时陈氏正对镜晓妆。我自己看书的时候不做别的念想，现在回头来看，不过就是一次醉酒，有什么值得刻意写下来？转而想到，大概从妻子过世之后，他再也没法儿喝醉醒来还能看到她当窗理云鬓的模样了吧？那时候，陈氏初为新妇，整日恭敬侍奉堂上，宽和以待下人，怕被人说新娘惫懒，日日太阳初升便要起床，沈复喜欢赖床，可看她严肃认真的样子，只得跟着一同早起，这大概就是现在年轻人常说的“为爱改变”了吧。

夫妻两人游园消夏，读书论古，品月评花，，可惜好景终不长久，沈家家道中落，陈氏又接连失弟丧母，多番打击之下，身体日渐沉疴，病榻之侧，沈复悉心守护终不曾离弃。当然这些都是后话了。

我想天下恩爱夫妻大抵都相似吧，记得婚后数年，沈复和陈氏整理书卷论及诗词，沈复得知陈氏最为推崇者是那张口吐出大半个盛唐的李太白，当即像个小孩子一样笑道：“夫人定是与‘白’有缘啊！”陈氏不解，沈复说道：“夫人启蒙于白居易的《琵琶行》，诗词最重李太白，夫君我字‘三白’，可不是一生都与这个字有缘么？”陈氏莞尔。此间情状，不解风月之人如何体会得来！即便是如今这个多少显得寡情的年代，多少痴儿情女，也会因为“你生在六月，我生在七月，天下怎么会有这么巧的事情肯定是缘分让我们在一起”而惊叹，情到深处无从解释，只好托词于上天，道一声：一切真乃缘分也。其实文中最打动人的，不是夫妻情事，不是患难与共，也不是相守到老。

世间有的是扶持一生的夫妻，难得的是，沈复在斯人不再后，于贫病孤苦中，一字一句写下了这些故事，只属于沈氏夫妇的故事，《浮生》一卷，名垂文史千古，万尺黄泉之下，虽于逝者无补，料想也能一慰佳人芳魂了罢！

听众读后感

《南丁格尔》读后感

《尊严》读后感

先生读后感

《格局》读后感

今天读后感

《伤逝》读后感

《水浒》读后感

《传奇》读后感

魔镜读后感

浮生六记的读书感悟篇五

名为六记，后两记遗失，现存只有四记。

如果去掉第三记《坎坷记愁》，那真是理想的婚姻和生活：青梅竹马举案齐眉、对花吟诗对月小酌、拈花弄草泼墨作画、浪迹天涯快意江湖，有没有柴米油盐之干扰、没有争风吃醋之烦恼、没有追名逐利之市侩，这是中国文人所最求的最高境界，比陶渊明的隐居乡间更胜一筹。令人向往之！

可惜生而为人要养自己的臭皮囊、为人子女做人父母要尽孝尽责，于是就悲剧了！追求诗和远方是有条件的，要先处理好眼前的苟且！也许只有在为人兄友这一方面，沈复是无愧于心的吧：为友慷慨豪爽、为兄放弃家产！

世俗之人大多以成败论英雄，如我之辈就忍不住边读边唏嘘感慨：沈复同学实在是缺乏为人处世和生存立世的能力，让父母妻儿都极为窘困尴尬，最后妻亡女散、儿子夭折，只剩自己孑然一身飘落在外、靠朋友帮衬生活！作为一个男人、确实挺失败的！

但是仔细想想，这样的人也是挺难得的吧。世上极少数人既有深邃的思想又有超凡的能力；大多数人资质平平、能力有限，但不甘平庸无趣，有的孜孜不倦努力向上、有忙里偷闲苦中作乐、有的精致有趣小有情调，都想法设法活的精彩，绽放美丽，哪怕是一朵小小的苔花。沈复在借款途中尚能恣意出游，且尽兴攀高、惊的导游瞠目结舌，俗世烦恼困不住不羁的灵魂！这样的人生状态确实值得称赞和羡慕！

从文中看不出成书具体时间，大概是作者晚年吧。可能事隔多年，作者已平心静气、释然豁达，对苦难坎坷没有丝毫的怨愤：对父母弟友没有责问和不平，对官场苟且没有抱怨和批评，甚至不屑于花费笔墨将事情原委和盘托出，只用一句“母亲看了一眼第妹”带过了兄弟恩怨，用一句“看多了官场”绕开了名利之争。这样的宅心仁厚真是难能可贵！留下记忆里的，或者说值得记忆的，只有童年的快乐、夫妻的和鸣、浪游的痛快，以及与此相关的种种遗憾，其他的都不重要，任其流逝在时间的长河里吧！

阅读这本两百年前的作品（1810~1830），相对于史记汉赋之类的早期古文，确实更为容易些。不像古文那样简缩严重，需要不断的扩词翻译、前后连贯，才能理解其内容和逻辑。这本清末散文已经很接近白话文了，泛泛粗读不做细究就能理解大概意思。如果详读，个别词字需要工具书帮助：一部

分是现在基本不用的字或词，只在古文中能看到；一部分是现在还用的字、但是某些涵义已经基本不用了。

细细查看，觉得第二种情形非常有趣。“已”现在多用“过去、以前”的意思（已经、事已至此）、偶尔用其本意“停止”（死而后已、学不可以已），但它还可表示“太”（不为已甚—不做的太过分）、“后来”（已忽不见—一会儿就不见了）。哈哈，有时候指“以前”、有时候指“后来”。“倩”字现在基本只用在“倩女”一词中，指美丽的的女子，很多女孩都取名为“倩”，殊不知这个字本意为“男子的美称”，也指“女婿”（妹倩—妹夫），引申为“美好”（巧笑倩兮），做动词时指“请”（倩笔—请人代笔、倩雇—雇请）。汉语还真是复杂呢，不小心就掉坑里了！

文档为doc格式

浮生六记的读书感悟篇六

最近，又重新翻开了《浮生六记》这一本书，竟一口气在课堂上读完了前两卷，一度感慨，既感慨于人之于天下小如蝼蚁，却又为人生在世于芸娘与沈复之间的爱情所动容，其中还掺杂着时代背景的悲哀，放眼于现代却不知道是值得悲哀还是庆幸之事。至于开头为什么说“又”呢？大概是因为，大二时我在图书馆偶然翻到这本书，一开始打开看觉得枯燥乏味，因大多是文言文阐述，便也只对《闺房之乐》这一卷稍稍掠过，印象中只觉羡慕那时芸娘与沈复爱情之简单又纯粹。

而现如今，趁着买书的空档，我连着这本书也一起买了。再次翻开，已是三年后。只是，在重新读这一卷时，多了一些经历，也难免多了几分自己的思考。虽年纪渐长，但我发现，我对于芸娘与沈复之间爱情的看法始终如一，我想，在那个时代，芸娘自然是幸运而又幸福的(vicerversa)[]于芸娘而言，虽比沈复年长，晚年因封建礼教的束缚（无论是对自身还是

对环境）并不能如其所愿与沈复共度晚年，亦不能亲眼见证其子女的成长（尤其是到后面其子亦因病去世），中晚年执着于给沈复挑妾室（于此现代的我所不能理解与接受）却又因此见证了人世间的冷暖趋炎附势而落下了心病，但似乎，这些都不能否认，在其生命结束前的几十年间里，其时而可作为沈复的妻子为其持家将家里打理得井井有条，心灵手巧为其丈夫编织或制作餐具；时而作为沈复的知心好友与其共赏明月对酒当歌吟诵诗词行酒令；时而亦可女扮男装与沈复一起于元宵七夕节共游花灯。在封建礼教年代，我想，这大概是很多女子都想得到又或者压根都没有敢去想象的婚姻生活。大概，是因为芸娘本身就是一个很有魅力的女孩子吧，知轻重而识轻重，既上得厅堂也下得厨房，可作为对酒吟诗的酒友，亦可作为与其共枕说尽心里话的妻子。偶尔我都在想，如若我是沈复，大概也会像他如此吧，在失去芸娘后的十几年间里日日思念。不过，沈复也是幸运的，尽管痛失芸娘，但起码也和芸娘以夫妻相守，陪伴芸娘走至其人生的尽头。其于少时娶了芸娘，此后的几十年光景里，俩人一起云游过，一起住进老婢女的乡下小房子，看着房子外搭建的篱笆，说尽心中不痛快之事，亦妻亦友，可不令人羡慕！实在快哉！自《闺房之乐》一卷后，所记录的大抵都是沈复的所见所闻，按照他自己的话来说，大概就是人生走这一回，既然老天给了他这走一回的幸运，让他遇见了芸娘，也让他这一生经历这许多之事，到过不同的地方，那在晚年，将这短短一生用文笔记下，也算是不辜负这一生。虽哀吾生之须臾，却人生于每个人而言都是独一无二的，又何苦紧抓这几十年短短光阴不放而忘了去好好享受自己的人生呢！可惜的是，后两卷已然丢失，为清人所编写，无从得知后两卷沈复本人究竟书写了什么，难免可惜。

不过，再次拿起这本书读的时候，也让我意识到，好像我也可以如此做，将自己所遇见的人、所经历过的事、所走过的地方与所听见的故事记录下来，虽然不得以完整，也可能已经忘记许多，但，我想，短短一生，这些岂能为我所限？哈哈，忽然就想起一句话来——礼法岂为我辈所设！如果能

穿越，我倒真的想做一个侠客，仗剑走天涯，与一知己指点江山，饮酒畅谈，岂不幸甚乐哉！

浮生六记的读书感悟篇七

如译者所讲：浮生六记和许多老故事一样，其中有欢乐也有悲伤，有温馨也有酸楚，有热闹也有寂寞；似乎过于平凡，还有点不合时宜，却有一种看似“慢半拍”但永远不过时的温暖、悠然和浪漫；当然，还有爱情。在我看来，作者一生的经历莫过于八个字，那就是：人生写意，莫过良缘。

沈复生于1763年，字三白，号梅逸，清代苏州画家。一生在家庭、官场、经商之间沉浮，浪游各地，阅尽人生百般滋味。诞生在苏州一个小康读书人家。沈复年幼时与他的表姐（也就是故事的女主人公——芸）定亲，开启了这段百转回肠的故事。沈复生性豁达快乐，喜好交友，喜好出游，结交了众多情投意合的好友，也游历了许多山水名胜。他似乎就是有这样一种本事，即使是困窘的日子也总是有办法过的津津有味。

更为难得的是，芸和他是一样的人，安于简单平淡的生活，自得其乐，两人情深意笃、夫唱妇随，芸的温柔体贴和兰心蕙质，为他们的生活增添了别样的趣味和风情。

沈复对芸的爱是如此的真挚，在他笔下的文字中，你不难读出芸的形象：她清秀瘦弱，脖颈修长，弯弯的眉毛，眼睛灵秀俏丽，顾盼间神韵动人。唯是上唇略短，微露出两颗牙齿，虽然这似乎不是有福之相，但别有一种妩媚娇柔之感，让人怦然心动。然而芸让沈复着迷的绝不仅仅是她的外表，更是她为人处世乐观积极的点点滴滴。她终日神色平和，与她说话，常以微笑作答。对父母长辈尊敬爱重，待晚辈温柔和气，家事料理的井井有条，没有一点疏忽。又见她可终日与作者厮守，花间月下品读诗书，纵论古今。

回头看，似乎我们的男主角并不大有资格胜任这一角色。虽

家境小康，但他既不曾积极规划未来，也没有丝毫将来要继承门第的自觉；对读书没有什么上心的地方，也不知道像精明能干的父亲多多学习。他似乎甘于过小情小调的小日子，和芸卿卿我我，儿女情长。

但即便如此又有什么不好呢？为什么一定要把人生活成小说或者剧本？谁又规定了做人就一定要志存高远、胸有成竹？我们中绝大多数的人都很平凡，并将终生平凡。沈复没有宏大的才情和高远的志向，他生性风流，不贪图功名利禄，但好在他身边有芸的陪伴，纵然生活充满未知和艰辛，但这位女子却总能把生活变得充满乐趣。

正如我所说：人生写意，莫过良缘。在岁月的长河中，终将陪伴我们的不是父母、也不是子女或朋友，而是携手一生的伴侣。所以无论看上去多么平凡的人生，只要身边有佳偶相伴，接受它，安于它，坚守它，并乐在其中，发现快乐，懂得欣赏，懂得感恩，自会体会到人生独特的乐趣。

《南丁格尔》读后感

《尊严》读后感

先生读后感

《格局》读后感

今天读后感

《伤逝》读后感

《水浒》读后感

《传奇》读后感

魔镜读后感

长城读后感

浮生六记的读书感悟篇八

吴言生

鹧鸪天

烂漫性灵绝代稀，

天涯携手访幽奇。

浮生哀乐花经眼，

尘世悲欢只自知。

情已忤，

意犹痴，

秋风红叶独眠时。

他生若续此生梦，

踏遍烟霞慰所思。

佛说五百年才修得同船渡，千年修得同枕眠。而浮生若梦，假有百年之身，相聚相亲相爱之时不过几年。多少人同床异梦，多少人视若仇人，相互撕杀到几时，多少人却举起屠刀。我们耗尽所有，筋疲力竭。爱情的火焰像魔鬼的假面诱惑，多少人奋不顾身，飞蛾扑火般壮烈，多少轰轰烈烈的爱情，却惨淡收场。伟人，凡人，谁也脱不开一个情字。人因情缘际会而呱呱出场。却又奔赴爱的盛宴，而围城内的人却终想出来。

沈复与芸儿的念，因早早失去，还未演完的戏剧高潮却退罢演，留下多少期待与遗憾。

沈复与芸儿在最美的时节相拥，十八岁。两颗浪漫而有趣的心漫步尘世。何其幸。

芸儿的知性，活泼，聪慧，是个可人儿，其智慧与心襟远甚古人，也许是未来穿越古代的。与沈复她是幸福的，沈复给了她自由，平等，不仅是闺房之乐，生活之乐，灵魂之乐，他们像朋友，像闺蜜，像情人，像夫妻。在古代三从四德的时期，别人门口的风景都未看过。芸儿却可女扮男妆出行，也可与沈先生斗酒吟诗，互掐互搬砖。更可与众友一起，吟诗出游饮酒。芸儿亦是太胆，投之以桃报之以李，竟奇葩到投其所好，选妾，为家公引妾，而失了本分，是犹过也，鱼儿认为，报孝不是无原则地投其所好，更不因执于此念而终。此点芸儿有义有情有痴有愚有执。甚至强求。后来落魄如此亦是自受。人福大多而不堪承受矣。人生得意莫尽欢，且留一线失意时。芸儿幸而何其不幸。世人男人薄悻太多，芸儿不必对他们太好。家公是，反目冷血，芸儿不是女子应是男子，而错生女儿身了。作为沈复妻子，芸儿是幸福的。也是不幸的。

作为社会人，我们有度有序，可以独立个体的存在，又要兼顾大体。

沈复虽有之才，有趣，胸中有墨，有义有情。却是自私的享乐型男。他除了享乐还是享乐。鱼儿不敢苟同。责任与爱不是索取无度。是让爱的人，无忧知性优雅地生活。

浮生皮相尽去，且行且珍惜，你若安好，便是晴天。夫复下辈渺茫寻迹。

中午悟尽如此，晚雨风急，鱼儿雨中穿行，骑铁马，作的驴飞快。风雨兼程。鱼儿念想沈复夫妻，贫寒却诗书酒，家无

尘，院含春，一竹当簾，当物慰诗友，兴炉吟文章，热汤作羹，粗菜当佳肴。亦是人间盛境。

鱼儿小时，一家十口，父母一更起，披星戴月归，却闲里月下二胡，与鱼儿讲隋唐演义，讲水浒，讲路遥知马力日久见人心，讲许多名人故事，讲许多鬼故事，一杆长烟枪，二两小酒。讲仁义道德讲善。母亲说父亲曾演戏，丑角，都满堂彩的杨驼背。可惜鱼儿从来见过。物质贫乏的时代，是什么让一个又一个家庭充满欢笑，是什么让单薄的躯体屹立于无情莽原，凶险丛林。是什么赋予人类有洪荒之力。是一代又一代传承下来的精神文明。

我想起活出生命的意义中，在在纳粹集中营里面活下来的人，在生命之外，我听到他们的歌声与滑稽表演，是什么让人度过那腥风血雨。

在物质文明发达的今天。我们南辕北辙，我们为生活奔波，多少劳燕纷飞。多少双人望屏静立，手心的温度，如何穿过长长的电频，去抚千里之外那颗孤独的心。我开始艳羡沈复与芸儿，琴瑟和鸣。不在乎天长地久，只在乎朝夕相拥。

生命的意义，执子之手，与子偕老。回眸那冷冷不知岁寒的夫君，沈复啊沈复，哀其不争，幸其不争。世人又有多少沈复穿越其中。鱼儿竟自矛盾。

浮生六记的读书感悟篇九

读完四记，内心五味杂陈。沈复和芸娘出于自身、家庭和社会的原因，本来一段夫妻爱情佳话，结局却令人唏嘘。站在今天的角度，爱情、家庭、友情、兴趣、旅行等生活要素，都值得用心去经营和体验。爱情里，有人与你立黄昏，有人问你粥可温。顺境时，花前月下，饮酒吟诗。逆境时，也能相濡以沫，共同面对。家庭里，主动承担责任，谋生养家，积极沟通表达，调和矛盾。朋友之间，以诚相待，不以利交，

则不为利散。有闲散时间和精力时，培养些志趣，纵情山水，其实我们就生活在散文和诗词的世界里。